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编号:临 2026-051

#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 年 9 月 30 日,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宁波环球航运广场 4603 会议室以现场参会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此次会议已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公司董事长朱苗,董事倪彦博、丁送平、任小波、洪其虎、吴昌攀、李文波、卢文祥、刘士霞、徐家、于永生、潘士远、肖汉斌、肖英杰、刘杰、吴引引参加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柳长满因事请假,书面委托公司董事吴昌攀代为出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召开方式,且达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董事会会议法定董事人数。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苗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本次会议经表决一致通过全部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朱苗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1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的议案》

同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朱苗、倪彦博、丁送平、任小波、李文波组成,其中朱苗为主席;

公司董事会 ESG 委员会:由朱苗、倪彦博、洪其虎、柳长满、肖英杰组成,其中朱苗为主席;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于永生、潘士远、肖汉斌、肖英杰、刘杰、吴引引组成,其中于永生为主席;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肖英杰、刘士霞、于永生组成,其中肖英杰为主席;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肖汉斌、刘杰、吴引引组成,其中肖汉斌为主席。

表决结果:1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倪彦博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三年,任期届满可以续聘。

表决结果:1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全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丁送平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任期届满可以续聘。

表决结果:1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任小波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任期届满可以续聘。

表决结果:1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洪其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任期届满可以续聘。

表决结果:1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吴昌攀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任期届满可以续聘。

表决结果:1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王海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任期届满可以续聘。

表决结果:1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朱龙剑为公司安全总监,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任期届满可以续聘。

表决结果:1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吴昌攀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任期届满可以续聘。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公告编号:临 2026-053

#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吴昌攀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吴昌攀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吴昌攀自 2016 年起历任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投资发展部副主任、主任等职务,先后参与了集团下属资产管理、基金管理、保险、期货、融资租赁等各类金融类资产的设立、收购、重大投融资风险审查等,并负责相关金融资产的投后管理工作,具备金融从业等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吴昌攀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4.3.3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 3 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 36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吴昌攀兼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分管董事会办公室、投资管理部,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吴昌攀兼任的公司其他职务,能够明确区分与董事会秘书的职责,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吴昌攀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审查意见,认为:吴昌攀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所需的相关专业知识、经验和能力,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 1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吴昌攀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任期届满可以续聘。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吴昌攀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完成本次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备案。

吴昌攀的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临 2026-051)。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编号:临 2026-052

#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 年 9 月 30 日,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宁波环球航运广场 4603 会议室以现场参会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的议案》《关于聘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全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以 1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选举朱苗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的议案》,全体董事以 1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朱苗、倪彦博、丁送平、任小波、李文波组成,其中朱苗为主席;

公司董事会 ESG 委员会:由朱苗、倪彦博、洪其虎、柳长满、肖英杰组成,其中朱苗为主席;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于永生、潘士远、肖汉斌、肖英杰、刘杰、吴引引组成,其中于永生为主席;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肖英杰、刘士霞、于永生组成,其中肖英杰为主席;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肖汉斌、刘杰、吴引引组成,其中肖汉斌为主席。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聘任公司总经理

经过审议,全体董事以 1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聘任倪彦博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任期届满可以续聘。

2、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安全总监

经过审议,全体董事以 1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聘任丁送平、任小波、洪其虎、吴昌攀、王海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朱龙剑为公司安全总监,任期均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任期届满可以续聘。

3、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经过审议,全体董事以 1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聘任吴昌攀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任期届满可以续聘。(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6-053 号公告)

特此公告。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附件

相关人员简历

朱苗先生,出生于 1975 年 7 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朱先生 1996 年参加工作,历任嘉兴市南湖区委副书记、代区长、区长,嘉兴市南湖区委书记、一级调研员,嘉兴市委副秘书长、市政府副秘书长、一级调研员,嘉兴市委常委、副市长(常务),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等职。

倪彦博先生,出生于 1970 年 9 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倪先生 1992 年参加工作,历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党支部书记,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党支部副书记,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生产安全部副主任、主任,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等职。倪先生拥有大连海事大学航海学院交通运输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学位。倪先生是高级经济师。

丁送平先生,出生于 1971 年 1 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丁先生 1988 年参加工作,历任镇海港埠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嘉兴市乍浦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浙江海港嘉兴港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浙江义乌港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丁先生拥有上海交通大学网络教育学院行政管理专业本科学历。丁先生是正高级经济师。

任小波先生,出生于 1970 年 11 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任先生 1992 年参加工作,历任宁波港集团安全卫环部副部长,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党委委员、高级经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部长,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集装箱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等职。任先生拥有上海海事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任先生是正高级工程师。

洪其虎先生,出生于 1972 年 9 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洪先生 1996 年参加工作,历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部长,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油港轮驳分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部长,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等职。洪先生拥有上海海事大学交通运输学院交通运输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学位。洪先生是高级经济师。

吴昌攀先生,出生于 1969 年 5 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吴先生自 1988 年开始参加工作,历任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金塘项目前期工作小组副组长,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主任、主任。吴先生先后毕业于杭州电力学校发电厂及电力系统专业、华中师范大学职业与继续教育学院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吴先生是经济师。

李文波先生,出生于 1980 年 2 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李先生 2002 年参加工作,历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人事处副处长、处长,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群工作部)部长助理兼人事处处长,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部长助理兼人事处 / 干部监督处处长,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部长助理兼干部处处长,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李先生拥有北京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李先生是经济师、工程师。

柳长满先生,出生于 1974 年 10 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柳先生 1998 年参加工作,历任上海港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外高桥码头分公司营运操作部当值经理、营运操作部作业主管、经理助理、营运操作部副经理,上海盛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营运操作部副经理,上海冠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营运操作部经理、副总经理,上海沪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上港集团尚东集装箱码头分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上海盛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上港集团生产业务部总经理)等职。柳先生拥有上海海事大学上海高级国际航运学院航运金融 EMBA 专业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柳先生是正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

刘士霞女士,出生于 1971 年 10 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 / 资本运营部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刘女士 1994 年参加工作,历任蛇口招商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综合科副科长,招商港务(深圳)有限公司计划财务科综合科科长,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助理,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资本运营总监,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资本运营部)资本运营总监、副总经理,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 / 资本运营部总经理,兼任财务共享中心总经理,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刘女士拥有北京工商大学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联办的会计学专业管理学学士学位。刘女士是中级会计师。

于永生先生,1969 年 7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浙江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理事、高级会员,兼任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于先生于 1991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齐齐哈尔师范学院教师,齐齐哈尔铁路运输职工大学教师,中国地质工程公司国外项目部翻译、商务经理助理,浙江财经大学讲师、副教授,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

潘士远先生,1973 年 10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浙江大学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浙江大学民营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教育部高等学校经济学类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浙江省经济学会会长,鄞州银行独立董事,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潘先生是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百千万工程人才和“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潘先生于 1993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博士后,先后赴美国耶鲁大学等访问。已在 International Economic Review 等国外顶级刊物和国内权威刊物《经济研究》等发表论文 80 余篇。曾获浙江省哲学与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一等奖、二等奖以及国家教学成果奖二等奖、浙江省教学成果奖特等奖、宝钢优秀教师奖。

肖汉斌先生,1963 年 1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武汉理工大学学科首席教授,武汉港口机械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主任,中国工程机械学会副理事长,港口机械分会主任委员,港口装卸杂志编委会主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肖先生于 1988 年 5 月参加工作,历任武汉水利电力大学机械系讲师,武汉水运工程学院副教授,武汉理工大学物流工程学院教授,武汉理工大学物流工程学院院长,武汉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科首席教授,武汉理工大学港口机械检测实验室主任。

肖英杰先生,1959 年 6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上海海事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船长,兼任国家级一流本科航海技术专业建设负责人,上海市航运仿真虚拟教研室建设试点负责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肖先生于 1977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上海海运学院讲师、副教授、船长、硕士生导师,上海海事大学商船学院副院长、航海科学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上海海事大学商船学院院长,上海海事大学国家级航海实验教学中心主任,上海海事大学国家级航海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主任。

刘杰先生,1963 年 9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国际信息系统学会中国分会理事,上海系统工程学会常务理事,迈创企业管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刘先生于 1987 年参加工作,历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先后赴美国耶鲁大学、哈佛大学、MIT 大学、英国牛津大学、剑桥大学、法国 ENPC 大学等访问。曾任上海物贸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丰泰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金卡实业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刘先生毕业于同济大学,拥有博士学位。

吴引引女士,1972 年 7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浙江省律师协会秘书长,浙江省涉外法律服务中心副理事长,厦门大学法学院特聘实践教学导师,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吴女士于 1998 年参加工作,历任厦门产权交易中心法律部工作人员,厦门大同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厦门市开元公证处公证员,浙江省法律援助中心法律援助律师,浙江省司法厅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浙江省建德市副市长(挂职),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城建煤气热电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吴女士拥有厦门大学法学硕士、香港大学普通法硕士学位。

王海粟先生,出生于 1971 年 10 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 PT NUSANTARA PELABUHAN HANDAL, TBK 董事长,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王先生 1994 年参加工作,历任招商局保税物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商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 / 市场商务部执行总经理,PT NUSANTARA PELABUHAN HANDAL, TBK 董事长等职。王先生拥有天津对外贸易学院国际贸易系国际贸易专业经济学士学位。

朱龙剑先生,出生于 1970 年 11 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安全总监。朱先生 1992 年参加工作,历任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营运操作部党委委员、高级经理(副处级),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北仑第二集装箱码头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北仑第二集装箱码头分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等职。朱先生拥有华东理工大学公共管理硕士学位。

---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公告编号:临 2026-050

#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7 日披露《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于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的《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其中,对议案 2.06《关于选举吴引引女士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为“股东所持有投票权的股份总数 ×6”,议案 2.01 至 2.05 的表决意见均为“0 票”。征集人不接受与征集人表决意见不一致的委托。相关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2.01《关于选举于永生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得票数 17,380,813,757,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99.9804%,当选。

2.02《关于选举潘士远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得票数 17,381,886,994,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99.9865%,当选。

2.03《关于选举肖汉斌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得票数 17,378,099,586,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99.9648%,当选。

2.04《关于选举肖英杰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得票数 17,381,020,251,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99.9816%,当选。

2.05《关于选举刘杰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得票数 17,380,773,149,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99.9801%,当选。

2.06《关于选举吴引引女士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得票数 17,382,043,194,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99.9874%,当选。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30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269 号环球航运广场 46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241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17,384,216,532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89.3588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朱苗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6 人,列席 11 人,公司董事金星、柳长满、陈志昂、胡绍德,独立董事赵永清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因公司董事会秘书暂缺,由公司董事长朱苗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副总经理吴昌攀列席会议;公司安全总监朱龙剑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1.01 | 关于选举朱苗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7,381,186,956 | 99.9825 | 是 |
| 1.02 | 关于选举倪彦博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7,380,673,479 | 99.9796 | 是 |
| 1.03 | 关于选举丁送平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7,380,656,693 | 99.9795 | 是 |
| 1.04 | 关于选举任小波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7,382,307,254 | 99.9890 | 是 |
| 1.05 | 关于选举洪其虎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7,380,871,874 | 99.9807 | 是 |
| 1.06 | 关于选举吴昌攀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7,381,526,951 | 99.9845 | 是 |
| 1.07 | 关于选举李文波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7,379,838,749 | 99.9748 | 是 |
| 1.08 | 关于选举柳长满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7,379,995,416 | 99.9757 | 是 |
| 1.09 | 关于选举卢文祥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7,380,359,008 | 99.9778 | 是 |
| 1.10 | 关于选举刘士霞女士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7,380,333,965 | 99.9776 | 是 |
| 1.11 | 关于选举徐家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7,380,186,091 | 99.9768 | 是 |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2.01 | 关于选举于永生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380,813,757 | 99.9804 | 是 |
| 2.02 | 关于选举潘士远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381,886,994 | 99.9865 | 是 |
| 2.03 | 关于选举肖汉斌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378,099,586 | 99.9648 | 是 |
| 2.04 | 关于选举肖英杰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381,020,251 | 99.9816 | 是 |
| 2.05 | 关于选举刘杰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380,773,149 | 99.9801 | 是 |
| 2.06 | 关于选举吴引引女士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382,043,194 | 99.9874 | 是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1.01 | 关于选举朱苗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994,853,213 | 99.6964 | 是 |
| 1.02 | 关于选举倪彦博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994,339,736 | 99.6449 | 是 |
| 1.03 | 关于选举丁送平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994,322,950 | 99.6433 | 是 |
| 1.04 | 关于选举任小波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995,973,511 | 99.8087 | 是 |
| 1.05 | 关于选举洪其虎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994,538,131 | 99.6648 | 是 |
| 1.06 | 关于选举吴昌攀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995,193,208 | 99.7305 | 是 |
| 1.07 | 关于选举李文波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993,505,006 | 99.5613 | 是 |
| 1.08 | 关于选举柳长满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993,661,673 | 99.5770 | 是 |
| 1.09 | 关于选举卢文祥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994,025,265 | 99.6134 | 是 |
| 1.10 | 关于选举刘士霞女士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994,000,222 | 99.6109 | 是 |
| 1.11 | 关于选举徐家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993,852,348 | 99.5961 | 是 |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2.01 | 关于选举于永生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94,480,014 | 99.6590 | 是 |
| 2.02 | 关于选举潘士远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95,553,251 | 99.7666 | 是 |
| 2.03 | 关于选举肖汉斌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91,765,843 | 99.3870 | 是 |
| 2.04 | 关于选举肖英杰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94,686,508 | 99.6797 | 是 |
| 2.05 | 关于选举刘杰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94,439,406 | 99.6549 | 是 |
| 2.06 | 关于选举吴引引女士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95,709,451 | 99.7822 | 是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 2 项议案(含子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议案 1、2 对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雨顺、蒋瑶玉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2、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6-032

#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会议由董事长苏维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其中 3 名董事采取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补选潘霞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前述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董事离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及补选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叶建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6)。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6-035

#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不再设置常务副总经理职务,拟修订《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表述。具体情况如下: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含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br>……<br>(九)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含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br>…… |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br>……<br>(九)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br>…… |
| 第一百四十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br>公司设副总经理两至三名(含常务副总经理一名),设财务负责人一名,董事会秘书一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 | 第一百四十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br>公司设副总经理一至三名,设财务负责人一名,董事会秘书一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 |
| 第一百四十四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br>……<br>(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含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br>…… | 第一百四十四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br>……<br>(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br>…… |

除上述条款内容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6-036

#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11 月 6 日
-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11 月 6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协同路 190 号纵横通信 A 座 3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11 月 6 日

至 2026 年 11 月 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 2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议案 1、2,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3602 | 纵横通信 | 2026/11/2 |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合伙企业股东应由自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非自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出席会议,或者由前述人士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非自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自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非自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合伙企业股东单位的自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非自然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其他非法人股东应由授权代表人出席会议。授权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股东单位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邮件等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第 1 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3. 登记时间:2026 年 11 月 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4. 登记地点(信函地址):杭州市滨江区协同路 190 号纵横通信 A 座 18 楼证券部(邮编:310051)

5. 登记邮箱:zqb@freelynet.com

6. 登记传真:0571-88867068

7. 联系电话:0571-87672346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往返交通和住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
| 2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6-034

#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虞杲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虞杲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常务副总经理职务,虞杲先生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叶建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 姓名 | 离任职务 | 离任时间 | 原定任期到期日 | 离任原因 |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 具体职务(如适用) |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
|---|---|---|---|---|---|---|---|
| 虞杲 |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 2026年 9 月 29 日 | 2027年 11 月 4 日 | 个人原因 | 否 | 不适用 |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虞杲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虞杲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虞杲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并将按照公司离职管理制度做好交接工作。

二、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叶建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叶建平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其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叶建平,男,1973 年生,本科学历。1995 年毕业于上海电力学院,历任宝洁中国区域经理、浙大中能销售总监等职务,2021 年 4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纵横通信董事;2020 年 4 月至今,任纵横通信副总经理。

叶建平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叶建平先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及影响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建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97,000 股。

---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6-033

#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职工代表董事离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及补选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李灿斌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李灿斌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职务和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李灿斌先生离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表决,选举潘霞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补选潘霞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 姓名 | 离任职务 | 离任时间 | 原定任期到期日 | 离任原因 |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 具体职务(如适用) |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
|---|---|---|---|---|---|---|---|
| 李灿斌 | 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 2026年 9 月 29 日 | 2027年 11 月 4 日 | 个人原因 | 是 | 数字营销事业部总经理 |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灿斌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李灿斌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灿斌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置 1 名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于近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并表决,选举潘霞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潘霞女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其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三、关于补选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补选潘霞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补选完成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杜列康(主任委员)、吴小丽、潘霞组成。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潘霞,女,1994 年生,本科学历。2017 年 3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宣祥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商标代理主任;2021 年 4 月至今,任纵横通信董事长助理。2021 年 4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纵横通信职工代表监事;2026 年 9 月 29 日起,任纵横通信职工代表董事。

潘霞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潘霞女士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及影响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潘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